

股票代碼：3038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暨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度 及 一 〇 九 年 度

公 司 地 址：高 雄 市 前 鎮 區 中 一 路 5 號
電 話：(07)812-483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9
(七)關係人交易	59
(八)質押之資產	5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其 他	6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63
3.大陸投資資訊	63～64
4.主要股東資訊	64
(十四)部門資訊	64～6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曾瑞銘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80147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Zhongzheng 4th Road,
Kaohsiung City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台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台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台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減損評價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全台集團客戶多屬工業儀器、智慧家庭控制設備、醫療、手持式終端設備，以及資訊家電產品製造業，易因終端產品產製過程順利與否，而需釐清產品問題責任歸屬，或因全球經濟環境動盪致而影響某些客戶之付款延宕，此外，應收帳款授信期間即存在固有之信用風險，因此應收帳款收款情況為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所重視，且應收帳款金額對財務報表具重大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全台集團平常與客戶間之對帳跟催收流程與作業程序、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檢視全台集團歷史收款及發生壞帳之記錄、前瞻性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並評估其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有關項目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呆滯存貨評價

有關呆滯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呆滯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呆滯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呆滯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全台集團係從事液晶顯示器及電容式觸控面板產銷，長期專注於非消費性領域之中小尺寸利基市場，產品主要運用於工業儀器、智慧家庭控制設備、醫療、手持式終端設備、以及資訊家電等，因此少量多樣及客製化產品之開發設計，係為全台集團發展策略重點。而少量多樣及客製化產品，均將影響呆滯存貨庫存成本跌價與否評估，因此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之呆滯存貨，將因此導致呆滯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呆滯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全台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執行抽樣程序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及分析兩期庫齡變化情形，並檢視以前年度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準確度及所採用之存貨淨變現價值，針對庫齡天數較長之存貨，檢視其期後去化狀況及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全台集團管理階層估計呆滯存貨備抵損失之允當性，此外並評估全台集團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呆滯存貨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適切。

其他事項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全台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台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台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博仁

蘇育達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16,356	23	1,242,331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2	-	58,817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302,101	8	159,760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二十二))	749,530	21	589,550	1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2,823	-	6,09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4	-	18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1,056,165	29	870,501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及八)	51,997	2	83,002	2
流動資產合計	2,979,118	83	3,010,069	8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13,460	3	98,69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八及九)	332,762	9	331,314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77,475	2	67,228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十七))	52,967	2	55,158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二))	3,685	-	4,1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21,737	1	31,928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及八)	8,239	-	10,69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0,325	17	599,120	17
資產總計	\$ 3,589,443	100	\$ 3,609,18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2100		2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二))	2120		2120	
應付票據	2150		2150	
應付帳款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2200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228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二十二))	2300		2300	
流動負債合計	83		8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2540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2570		2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2580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2640		2640	
存入保證金	2645		2645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2670		2670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		17	
負債總計	\$ 100,684	3	\$ 100,684	3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二十)及十一)：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3300		33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庫藏股票	3500		350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36XX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八))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89,443	100	\$ 3,609,189	100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壹光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郭坤和

~5~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 4,183,403	100	3,737,29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二)(十八)(二十三)及十二)	3,470,218	83	2,951,432	79
營業毛利	713,185	17	785,867	21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八)(二十三)、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04,557	5	200,931	5
6200 管理費用	128,504	3	133,86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6,966	3	115,56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四))	164	-	5,618	-
營業費用合計	450,191	11	455,979	12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十七)(二十四))	3,861	-	4,064	-
營業利益	266,855	6	333,952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十六)(二十五))：				
7100 利息收入	1,244	-	9,699	-
7010 其他收入	28,239	1	15,4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237)	-	(73,675)	(2)
7050 財務成本	(9,177)	-	(11,36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69	1	(59,843)	(2)
7900 稅前淨利	267,924	7	274,109	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31,389	1	41,113	1
本期淨利	236,535	6	232,996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937)	(1)	(1,28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十))	64,472	1	(20,822)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66)	-	298	-
	45,601	-	(22,40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二十))	(11,986)	-	(4,143)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	-	-	-
	(11,986)	-	(4,14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3,615	-	(26,54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0,150	6	206,447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37,280	6	233,466	6
8620 非控制權益	(745)	-	(470)	-
本期淨利	236,535	6	232,996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65,906	6	225,514	6
8720 非控制權益	4,244	-	(19,067)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0,150	6	\$ 206,447	5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60		\$ 1.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59		\$ 1.5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1,624,076			1,892,106	59,875	1,951,981				
資本公積	4,397		330,944	233,466	(470)	232,996				
法定盈餘公積	57,015		232,180	(7,952)	(18,597)	(26,549)				
特別盈餘公積				225,514	(19,067)	206,447				
未分配盈餘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行使歸入權										
發放子公司股利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24,076	15,423	405,734	1,939,757	40,808	1,980,565				
本期淨利			237,280	237,280	(745)	236,5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8,626	4,989	33,6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5,906	4,244	270,15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										
發放子公司股利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24,076	25,980	430,152	2,027,331	45,052	2,072,383				

董事長：曾瑞銘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7~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67,924	274,10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3,675	74,705
攤銷費用	1,249	1,44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4	5,6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736)	(7,336)
利息費用	9,177	11,363
利息收入	(1,218)	(9,611)
股利收入	(27,447)	(9,32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92)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156	33,909
其他	4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0,732	100,7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增加	(167,269)	(68,996)
其他應收款減少	3,695	3,688
存貨增加	(187,001)	(71,38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1,135	(22,2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19,440)	(158,9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148)	92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62,309	(28,03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7,082	(4,89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2,697	18,73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008)	(2,784)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08)	(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5,724	(16,2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3,716)	(175,217)
調整項目合計	(92,984)	(74,442)
營運產生之現金	174,940	199,667
收取之利息	1,525	11,303
收取之股利	27,447	9,287
支付之利息	(10,791)	(10,908)
支付之所得稅	(43,117)	(45,4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0,004	163,8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254)	(101,77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616	80,033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35)	(60,35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451	62,16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607)	(32,7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57	-
取得無形資產	(824)	(1,78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88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51	(3,0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745)	(58,3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700,000)	3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320,000)
歸入權收入	-	591
發放現金股利	(178,342)	(178,330)
租賃本金償還	(13,985)	(11,6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2,327)	(209,3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907)	(22,0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25,975)	(125,9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2,331	1,368,2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16,356	1,242,331

董事長：曾瑞銘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臺光



會計主管：郭坤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前鎮區中一路5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之產銷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及四(十一)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銷售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	100.00 %	100.00 %	重要子公司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投資控股	78.49 %	78.49 %	
本公司	EDT-Europe ApS	客戶服務及業務支援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業務聯絡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EDT-Japan Corp.	客戶服務及業務支援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52.50 %	52.50 %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投資控股	5.90 %	5.90 %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投資控股	11.41 %	11.41 %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Tremendous Explore Corp.	貿易	註	註	

註：Tremendous Explore Corp. 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解散清算完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6)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工具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債務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而經濟及經營狀況不利變化於較長期下可能(且不必然)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認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或債務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則將該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視為已顯著增加或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7)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0年
機器設備	2～10年
辦公設備	3～5年
其他設備	1～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事務機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針對承租不動產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與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成本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專利權	9～20年
電腦軟體成本	3個月～4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惟若短期負債準備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對產銷之商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替換或維修產品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約負債主要係商品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收入。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營業外收入。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營業外收入。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呆滯存貨之評價

由於呆滯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呆滯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呆滯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呆滯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304	328
活期存款	720,318	565,624
支票存款	31	82
定期存款	95,703	273,962
附買回票券	-	402,335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816,356</u>	<u>1,242,331</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型證券投資基金	\$ -	58,817
遠期外匯合約	<u>42</u>	<u>-</u>
合 計	<u>\$ 42</u>	<u>58,81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換匯合約	\$ -	195
	<u>\$ -</u>	<u>195</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從事外匯衍生工具交易係用以管理因營業活動所產生之外幣需求，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明細如下：

	<u>110.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	美元 800	美元兌人民幣	111.1.14
	<u>109.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換匯合約	美元 1,000	台幣兌美元	110.01.07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流動：		
群創光電	\$ 22,483	16,174
富邦金控	-	14,025
南亞塑膠	-	15,099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109.12.31
和碩	\$ 14,925	14,537
擎亞電子	7,120	5,764
玉山金控	-	19,310
遠東新世紀	-	28,950
廣達電腦	66,195	-
先益電子	31,350	30,637
愛之味	-	1,011
群光電子	24,690	-
光寶科	39,556	-
兆豐金控	43,940	-
台泥	37,920	-
小計	288,179	145,507
國外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 流動：		
Becton, Dickinson and Company	13,922	14,253
合計	<u>\$ 302,101</u>	<u>159,760</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非流動：		
盛達創業投資(股)公司	\$ 21,376	19,566
晨豐光電(股)公司	91,210	78,260
小計	112,586	97,826
國內上市(櫃)公司特別股股票－ 非流動：		
富邦金控	874	865
合計	<u>\$ 113,460</u>	<u>98,691</u>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述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27,447千元及9,32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因投資理財目的出售部分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46,616千元及72,815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34,239千元及8,537千元，本公司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為提高投資理財效益目的，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將所持有之部份上市櫃公司股票信託予銀行，依合約條款，合併公司未喪失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故未除列該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交付金融機構信託借券保管之帳面價值分別計22,483千元及16,174千元。

(四)應收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755,372	595,163
備抵損失	<u>(5,842)</u>	<u>(5,613)</u>
	<u><u>\$ 749,530</u></u>	<u><u>589,550</u></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0.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604,526	0.11 %	686
逾期1~90天	146,013	0.23 %	334
逾期91~180天	9	0.10 %	-
逾期181~270天	-	-	-
逾期271~365天以上	2	21.39 %	-
逾期365天以上	<u>4,822</u>	100 %	<u>4,822</u>
	<u><u>\$ 755,372</u></u>		<u><u>5,842</u></u>

	<u>109.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495,965	0.12 %	574
逾期1~90天	95,060	0.96 %	908
逾期91~180天	4,138	100 %	4,131
逾期181天以上	<u>-</u>	-	<u>-</u>
	<u><u>\$ 595,163</u></u>		<u><u>5,613</u></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5,613	18,771
認列之減損損失	164	5,61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8,771)
本年度收回已沖銷之帳款	70	-
匯率換算之影響數	(5)	(5)
期末餘額	<u>\$ 5,842</u>	<u>5,613</u>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五)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員工借支	\$ 1,475	5,154
其他	1,348	936
備抵損失	-	-
	<u>\$ 2,823</u>	<u>6,090</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六)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原料及物料	\$ 525,651	346,225
在製品	303,876	299,441
製成品	220,020	215,535
在途存貨	6,618	9,300
	<u>\$ 1,056,165</u>	<u>870,501</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售轉列為銷貨成本	\$ 3,404,512	2,866,52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7,393)	(8,532)
未分攤製造費用	14,973	19,392
報廢損失	58,335	74,194
其他	(209)	(149)
	<u>\$ 3,470,218</u>	<u>2,951,432</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先前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於淨變現價值回升而列入營業成本減項。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退稅款	\$ 2,067	1,954
預付貨款	12,968	63,725
預付費用	5,111	6,757
進項稅額	24,547	5,496
受限制定存單	3,050	2,051
存出保證金	7,988	10,164
其他	<u>4,505</u>	<u>3,545</u>
	<u><u>\$ 60,236</u></u>	<u><u>93,692</u></u>
列報於：		
其他流動資產	\$ 51,997	83,00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8,239</u>	<u>10,690</u>
	<u><u>\$ 60,236</u></u>	<u><u>93,692</u></u>

上述受限制定存單係提供作為擔保之銀行定期存單，其作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 權益表決權之比例	
		<u>110.12.31</u>	<u>109.12.31</u>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47.5 %	47.5 %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4.2 %	4.2 %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資產	\$ 9,902	10,002
非流動資產	78,180	67,080
流動負債	<u>(50)</u>	<u>(50)</u>
淨資產	<u>\$ 88,032</u>	<u>77,032</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41,815</u>	<u>36,591</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u>\$ -</u>	<u>3</u>
本期淨利(損)	\$ (100)	(100)
其他綜合損益	<u>11,100</u>	<u>(39,240)</u>
綜合損益總額	<u>\$ 11,000</u>	<u>(39,34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u>\$ (48)</u>	<u>(4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5,225</u>	<u>(18,686)</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00)	(10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u>-</u>	<u>-</u>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 (100)</u>	<u>(100)</u>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資產	\$ 119,265	138,640
非流動資產	39,522	15,264
流動負債	(72,464)	(53,503)
非流動負債	<u>(9,274)</u>	<u>-</u>
淨資產	<u>\$ 77,049</u>	<u>100,401</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3,237</u>	<u>4,217</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u>200,113</u>	<u>179,986</u>
本期淨損	\$ (16,595)	(10,058)
其他綜合損益	(6,758)	983
綜合損益總額	\$ <u>(23,353)</u>	<u>(9,075)</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 <u>(697)</u>	<u>(42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981)</u>	<u>(381)</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32,250	5,99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2,460)	(1,85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6,907)	(5,0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5)	172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u>12,808</u>	<u>(762)</u>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3,940	1,048,089	2,402,579	28,273	146,461	3,649,342
增添	-	8,653	10,242	517	33,932	53,344
重分類	-	-	14,966	-	(14,966)	-
處分	-	(65)	(53,289)	(134)	(7,774)	(61,2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672)	(1,003)	(1,495)	(268)	(143)	(3,5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23,268</u>	<u>1,055,674</u>	<u>2,373,003</u>	<u>28,388</u>	<u>157,510</u>	<u>3,637,84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5,201	1,047,550	2,384,197	28,331	133,476	3,618,755
增添	-	462	5,403	168	23,052	29,085
重分類	-	274	9,717	-	(9,991)	-
處分	-	-	-	(107)	(174)	(2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61)	(197)	3,262	(119)	98	1,78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23,940</u>	<u>1,048,089</u>	<u>2,402,579</u>	<u>28,273</u>	<u>146,461</u>	<u>3,649,342</u>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817,727	2,355,670	27,246	117,385	3,318,028
折舊	-	13,597	18,473	325	15,671	48,066
處分	-	(65)	(53,279)	(134)	(5,268)	(58,7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48)	(1,455)	(244)	(120)	(2,26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830,811</u>	<u>2,319,409</u>	<u>27,193</u>	<u>127,668</u>	<u>3,305,081</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總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800,136	2,330,684	26,927	95,053	3,252,800
折舊	-	17,021	21,815	509	22,423	61,768
處分	-	-	-	(107)	(174)	(2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70	3,171	(83)	83	3,74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u>817,727</u>	<u>2,355,670</u>	<u>27,246</u>	<u>117,385</u>	<u>3,318,028</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23,268</u>	<u>224,863</u>	<u>53,594</u>	<u>1,195</u>	<u>29,842</u>	<u>332,762</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25,201</u>	<u>247,414</u>	<u>53,513</u>	<u>1,404</u>	<u>38,423</u>	<u>365,95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23,940</u>	<u>230,362</u>	<u>46,909</u>	<u>1,027</u>	<u>29,076</u>	<u>331,314</u>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提列情形，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6,409	27,904	326	94,639
增添	-	25,272	346	25,6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92)	(14)	(1,50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66,409</u>	<u>51,684</u>	<u>658</u>	<u>118,75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7,226	23,509	214	90,949
增添	-	4,323	338	4,661
處分	-	-	(211)	(211)
其他減少	(817)	-	-	(8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2	(15)	5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66,409</u>	<u>27,904</u>	<u>326</u>	<u>94,639</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482	21,893	36	27,411
提列折舊	2,722	11,958	280	14,9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90)	(5)	(1,09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8,204</u>	<u>32,761</u>	<u>311</u>	<u>41,27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757	10,857	128	13,742
提列折舊	2,725	10,848	122	13,695
處分	-	-	(211)	(2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8	(3)	18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5,482</u>	<u>21,893</u>	<u>36</u>	<u>27,411</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58,205</u>	<u>18,923</u>	<u>347</u>	<u>77,475</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64,469</u>	<u>12,652</u>	<u>86</u>	<u>77,20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60,927</u>	<u>6,011</u>	<u>290</u>	<u>67,228</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辦公室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四年，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後續租期再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租金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5,333	15,500	60,8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74)	(435)	(1,70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4,059</u>	<u>15,065</u>	<u>59,12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7,720	15,418	63,138
增添	-	886	8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87)	(804)	(3,19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5,333</u>	<u>15,500</u>	<u>60,833</u>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5,675	5,675
折舊	-	649	6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7)	(16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157</u>	<u>6,15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304	5,304
折舊	-	660	6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89)	(28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675</u>	<u>5,675</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44,059</u>	<u>8,908</u>	<u>52,967</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47,720</u>	<u>10,114</u>	<u>57,83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5,333</u>	<u>9,825</u>	<u>55,158</u>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58,42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63,485</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因缺乏活絡市場現時價格，其公允價值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取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估計該不動產之價值。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採用之收益率均為5.5%，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使所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888	9,477	12,365
單獨取得	339	485	824
處分	(198)	(953)	(1,15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8)	(1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029</u>	<u>8,991</u>	<u>12,02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557	8,018	11,575
單獨取得	296	1,484	1,780
處分	(965)	-	(96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5)	(2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888</u>	<u>9,477</u>	<u>12,365</u>
攤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433	6,821	8,254
攤銷	259	990	1,249
處分	(198)	(953)	(1,15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7)	(1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94</u>	<u>6,841</u>	<u>8,335</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37	5,661	7,798
攤銷	261	1,186	1,447
處分	(965)	-	(96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6)	(2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3</u>	<u>6,821</u>	<u>8,254</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535</u>	<u>2,150</u>	<u>3,685</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1,420</u>	<u>2,357</u>	<u>3,77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455</u>	<u>2,656</u>	<u>4,111</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284	308
營業費用	965	1,139
	<u>\$ 1,249</u>	<u>1,447</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週轉金借款	\$ -	700,000
合 計	<u>\$ -</u>	<u>7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979,365</u>	<u>1,173,097</u>
利率區間	<u>-</u>	<u>0.80%~0.85%</u>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均未有以資產設定抵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金融負債之利率、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十四)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應付薪資	\$ 48,584	47,042
應付年終獎金	67,000	68,000
應付員工酬勞	14,486	14,683
應付董監酬勞	6,727	7,010
應付員工特休負債	29,329	34,270
其他	124,582	103,513
	<u>\$ 290,708</u>	<u>274,518</u>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400,000	-
減：應付借款折價	1,651	-
合 計	<u>\$ 398,349</u>	<u>-</u>
尚未使用額度	<u>\$ 400,000</u>	<u>800,000</u>
利率區間	<u>1.1610%</u>	<u>-</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五日與玉山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總額度計八億元，自首次動用日至屆滿五年止授信期間內循環使用額度之聯合貸款合約。包括授信銀行以自行提供資金方式之額度八億元，及由授信保證銀行就合併公司發行商業本票提供保證之額度六億元，兩額度共用不逾八億元。合約約定自簽約日起九個月內未動撥，仍以簽約後滿九個月之日視為首次動撥日。動撥日起算屆滿三十六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遞減額度，其中第一期至第四期每期遞減總額度八億元之12.5%，第五期遞減50%，額度遞減時，就逾授信額度餘額部份一次清償。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五日發行商業本票動撥400,000千元，合約其餘相關限制條款如下：

在本借款存續期間內，合併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承諾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若未符合下列規定，合併公司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調整期間內，未授信未動用之授信額度即暫停動用至財務比率符合規定為止，但為循環動用授信之借新還舊不在此限。惟自管理銀行通知未符合財務比率後之次一付息日至財務比率符合約定之次一付息日止，本合約授信之貸款利率及商業本票保證費率加碼1.25%，另對於是否無法符合約定之各項財務比率與標準，由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決議以決定是否同意豁免違反財務比率規定，在多數授信銀行決議前，財務比率違反事宜不視為違約情事。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維持100%(含)以上。
- 2.負債比率[(負債+或有負債)/有形資產]維持在150%(含)以下。
- 3.利息保障係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維持2.5倍(含)以上。
- 4.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維持在140,000千元(含)以上。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11,644	7,325
非流動	\$ 68,730	61,833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六)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136	2,581
短期租賃之租金費用	\$ 1,491	1,915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40	243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為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之減少)	\$ -	1,418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8,778</u>	<u>16,413</u>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產銷營運及辦公處所，產銷營運處所之租賃期間約為2～10年，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則通常為2～3年。

部份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物價指數之變動，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三年間。

合併公司監管該等運輸設備之使用，於報導日重新衡量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

另，合併公司承租事務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3,601	3,689
一年至二年	2,761	3,799
二年至四年	-	2,913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u>6,362</u>	<u>10,401</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384千元及3,570千元。投資性不動產無重大之維護及保養費用。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8,880	209,20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27,903)</u>	<u>(122,161)</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100,977</u>	<u>87,048</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27,90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09,209	202,79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148	2,83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57)	(3,486)
— 經驗調整	22,126	8,013
計畫支付之退休金	<u>(2,646)</u>	<u>(944)</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28,880</u>	<u>209,209</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2,161	114,246
計畫預計報酬	929	1,30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232	3,241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4,462	4,313
計畫支付之退休金	(881)	(94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7,903</u>	<u>122,161</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582	55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37	973
	<u>\$ 1,219</u>	<u>1,529</u>
營業成本	\$ 912	1,156
推銷費用	50	58
管理費用	148	180
研究發展費用	109	135
	<u>\$ 1,219</u>	<u>1,529</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2,161</u>	<u>4,546</u>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750 %	0.750 %
未來薪資增加	1.750 %	2.0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32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6.54年。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敏感度分析

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7,763)	8,14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 7,901	(7,578)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7,562)	7,90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 7,692	(7,38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EDT-Europe ApS、Emerging Display Korea及EDT-Japan Corp.等，應給付予員工退休金義務係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另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及Tremendous Explore Corp.(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解散清算完結)並未聘雇員工，其他列入合併之子公司並未有訂定退休辦法，依法亦無其他退休金給付義務。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24,594	19,576
推銷費用	5,425	5,215
管理費用	2,270	1,689
研究發展費用	2,772	2,784
	<u>\$ 35,061</u>	<u>29,264</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8,390	42,80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7,124)	(2,818)
	<u>21,266</u>	<u>39,989</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1,326	1,680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203)	(556)
	<u>10,123</u>	<u>1,124</u>
所得稅費用	<u>\$ 31,389</u>	<u>41,11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民國一〇九年度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金額
資本公積—歸入權	<u>\$ 118</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 (66)</u>	<u>298</u>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267,924</u>	<u>274,10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3,585	54,822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3,607	2,051
免計入所得股利收入	(5,445)	(1,862)
免計入所得證券交易收入	(339)	(1,29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203)	(556)
投資抵減	(10,475)	(10,9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89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124)	(2,818)
其他	(1,217)	(223)
所得稅費用	<u>\$ 31,389</u>	<u>41,113</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確定員工福利計劃	\$ 84,764	73,130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u>164,835</u>	<u>157,380</u>
	<u>\$ 249,599</u>	<u>230,510</u>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暫時性差異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使用於扣抵課稅所得，故未認列上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8	56	354
貸記損益表	-	(48)	(48)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6)	-	(6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32</u>	<u>8</u>	<u>24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	-
借記損益表	-	56	56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298	-	29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98</u>	<u>56</u>	<u>354</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 存貨跌價	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員工特休 負債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290	3,062	6,314	4,682	8,580	31,928
貸記(借記)損益表	(1,496)	(1,101)	(5,702)	465	(2,337)	(10,1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20)	(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794</u>	<u>1,961</u>	<u>612</u>	<u>5,147</u>	<u>6,223</u>	<u>21,73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046	2,713	6,076	4,346	8,822	33,003
貸記(借記)損益表	(1,756)	349	238	336	(235)	(1,0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7)	(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290</u>	<u>3,062</u>	<u>6,314</u>	<u>4,682</u>	<u>8,580</u>	<u>31,928</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為350,000千股。已發行股數均為162,408千股，扣除已買回庫藏股股數及子公司對本公司持有之股份後，流通在外之股數均為148,613千股。

2.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25,503	14,950
歸入權	473	473
員工持股信託酬勞成本退回	4	-
合 計	<u>\$ 25,980</u>	<u>15,42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額度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或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目前發展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分派係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資金需求，並考量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及對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因此未來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〇九年度分配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時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〇年度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經股東會決議提列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17,815千元及102,612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每股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u>1.2</u></u>	<u><u>1.2</u></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每股股利為現金1.2元。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296)	(99,519)	(117,815)
－合併公司變動數	(11,702)	59,265	47,563
－合併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34,239)	(34,23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u>(29,998)</u></u>	<u><u>(74,493)</u></u>	<u><u>(104,491)</u></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4,111)	(88,501)	(102,612)
－合併公司變動數	(4,185)	(2,481)	(6,666)
－合併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8,537)	(8,53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u>(18,296)</u></u>	<u><u>(99,519)</u></u>	<u><u>(117,815)</u></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110年度				
為轉讓予員工	5,000	-	-	5,000
109年度				
為轉讓予員工	5,000	-	-	5,000

單位：千股

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上述所收買之股數及金額均未超過法定限額。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成本餘額均為50,739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另，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以往年度即持有本公司股票，其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賣出對本公司之持股，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合計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8,794千股，依規定以取得成本轉列庫藏股之金額均為122,282千元，市價分別為171,051千元及169,292千元。

(二十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237,280	233,46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48,613	148,613
單位：新台幣(元)	\$ 1.60	1.5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237,280	233,46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48,613	148,61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886	96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49,499	149,575
單位：新台幣(元)	\$ 1.59	1.56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計算上述普通股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已減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8,794千股。

(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美洲地區 事業部	其他地區 事業部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歐 洲	\$ 2,357,946	-	820	2,358,766
美 國	576	920,310	-	920,886
其他國家	689,306	214,086	359	903,751
合 計	<u>\$ 3,047,828</u>	<u>1,134,396</u>	<u>1,179</u>	<u>4,183,403</u>
主要商品線：				
液晶顯示器模組	\$ 735,636	460,837	-	1,196,473
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模組	2,238,348	627,071	-	2,865,419
材料及其他	73,844	46,488	1,179	121,511
合 計	<u>\$ 3,047,828</u>	<u>1,134,396</u>	<u>1,179</u>	<u>4,183,403</u>
		109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美洲地區 事業部	其他地區 事業部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歐 洲	\$ 2,091,963	1,724	437	2,094,124
美 國	536	889,092	-	889,628
其他國家	482,622	270,480	445	753,547
合 計	<u>\$ 2,575,121</u>	<u>1,161,296</u>	<u>882</u>	<u>3,737,299</u>
主要商品線：				
液晶顯示器模組	\$ 731,741	513,857	-	1,245,598
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模組	1,814,737	602,543	-	2,417,280
材料及其他	28,643	44,896	882	74,421
合 計	<u>\$ 2,575,121</u>	<u>1,161,296</u>	<u>882</u>	<u>3,737,299</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u>110.12.31</u>	<u>109.12.31</u>	<u>109.1.1</u>
應收帳款	\$ 755,372	595,163	556,362
減：備抵損失	<u>(5,842)</u>	<u>(5,613)</u>	<u>(18,771)</u>
合 計	<u>\$ 749,530</u>	<u>589,550</u>	<u>537,591</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列報於其他流動負債)	<u>\$ 40,390</u>	<u>33,286</u>	<u>13,031</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0,784千元及5,031千元。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486千元及14,68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691千元及8,81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列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並無差異。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合併公司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係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金收入及場地使用收入。

(二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218	9,611
其他	<u>26</u>	<u>88</u>
	<u>\$ 1,244</u>	<u>9,699</u>

2.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股利收入	\$ 27,447	9,320
其 他	<u>792</u>	<u>6,176</u>
	<u>\$ 28,239</u>	<u>15,496</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	\$ (24,402)	(75,1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6,227	1,8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利益	1,292	-
其 他	<u>(2,354)</u>	<u>(337)</u>
	<u><u>\$ (19,237)</u></u>	<u><u>(73,675)</u></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841	8,482
租賃負債	3,136	2,581
聯貸管理費	<u>200</u>	<u>300</u>
	<u><u>\$ 9,177</u></u>	<u><u>11,363</u></u>

(二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有46.31%係由二家客戶組成，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有45.56%係來自同一客戶。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定期存單，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經評估均無應提列之預期信用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及六(七)。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 398,349	(419,034)	(2,290)	(2,341)	(4,644)	(409,759)	-
應付帳款(無附息)	559,800	(559,800)	(559,800)	-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86	(86)	(86)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290,708	(290,708)	(290,708)	-	-	-	-
租賃負債(固定利率)	80,374	(112,713)	(7,810)	(6,683)	(12,752)	(13,622)	(71,846)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544	(544)	-	-	(510)	(34)	-
	<u>\$ 1,329,861</u>	<u>(1,382,885)</u>	<u>(860,694)</u>	<u>(9,024)</u>	<u>(17,906)</u>	<u>(423,415)</u>	<u>(71,846)</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700,000	(700,756)	(700,756)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400,068	(400,068)	(400,068)	-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1,234	(1,234)	(1,234)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274,518	(274,518)	(274,518)	-	-	-	-
租賃負債(固定利率)	69,158	(102,319)	(5,700)	(3,737)	(5,068)	(11,996)	(75,818)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558	(558)	-	-	-	(558)	-
衍生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195						
流 入		28,480	28,480	-	-	-	-
流 出		(28,703)	(28,703)	-	-	-	-
	<u>\$ 1,445,731</u>	<u>(1,479,676)</u>	<u>(1,382,499)</u>	<u>(3,737)</u>	<u>(5,068)</u>	<u>(12,554)</u>	<u>(75,818)</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5,966	27.68	1,549,141	62,555	28.48	1,781,570
日 圓	18,516	0.2405	4,453	52,538	0.2763	14,516
人 民 幣	1,061	4.344	4,610	4,021	4.377	17,601
歐 元	61	31.32	1,911	75	35.02	2,627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03	27.68	13,922	2,566	28.48	73,07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9,232	27.68	532,329	14,997	28.48	427,119
日 圓	15,651	0.2405	3,764	16,437	0.2763	4,541
歐 元	-	31.32	-	72	35.02	2,534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00	27.68	22,144	1,000	28.48	28,480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日圓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482千元及9,710千元；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11千元及11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4,402)千元及(75,156)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800千元及1,40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金融工具投資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日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3%	\$ <u>12,384</u>	<u>-</u>	<u>7,668</u>	<u>1,412</u>
下跌3%	\$ <u>(12,384)</u>	<u>-</u>	<u>(7,668)</u>	<u>(1,412)</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42	-	42	-	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	302,975	302,975	-	-	302,975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12,586	-	-	112,586	112,586
小計	415,5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6,356	-	-	-	-
應收帳款	749,530	-	-	-	-
其他應收款	2,823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050	-	-	-	-
存出保證金(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988	-	-	-	-
小計	1,579,747				
金融資產合計	\$ 1,995,3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98,349	-	-	-	-
應付票據	86	-	-	-	-
應付帳款	559,800	-	-	-	-
其他應付款	290,708	-	-	-	-
租賃負債	80,374	-	-	-	-
存入保證金	544	-	-	-	-
金融負債合計	\$ 1,329,861				

	109.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債務工具	\$ 58,817	58,817	-	-	58,8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	160,625	160,625	-	-	160,625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97,826	-	-	97,826	97,826
小計	258,451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42,331	-	-	-	-
應收帳款	589,550	-	-	-	-
其他應收款	6,090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51	-	-	-	-
存出保證金(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64	-	-	-	-
小計	1,850,186				
金融資產合計	\$ 2,167,4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 195	-	195	-	1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700,000	-	-	-	-
應付票據	1,234	-	-	-	-
應付帳款	400,068	-	-	-	-
其他應付款	274,518	-	-	-	-
租賃負債	69,158	-	-	-	-
存入保證金	558	-	-	-	-
小計	1,445,536				
金融負債合計	\$ 1,445,731				

合併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開放型證券投資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交易對手銀行所提供之市價評估。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並無任何移轉。

(4)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7,8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76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112,58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9,8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2,04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97,826</u>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 永續成長率(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1.44%及0.48%)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9.75%及10.52%)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58.64%及60.73%) - 少數股權折價(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29.48%及29.87%)	-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前述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永續成長率1.44%	0.1%	\$ 1,050	1,050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9.75%	0.1%	1,400	1,400
缺乏流動性折價比率58.64%	1%	2,240	2,170
少數股權折價比率29.48%	1%	1,260	1,260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永續成長率0.48%	0.1%	\$ 700	700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10.52%	0.1%	350	350
缺乏流動性折價比率60.73%	1%	1,960	1,960
少數股權折價比率29.87%	1%	1,120	1,120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成立董事長室，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銀行存款、衍生性工具交易合約及證券投資。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2)投資

銀行存款、衍生性外匯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評估及控制。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金融工具之投資係由財務部門配合董事長室負責衡量及監控，以控制暴露於單一投資標的之風險皆在公司可承受之範圍之內。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379,365千元及1,973,097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必要時會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加以控制。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包括新台幣、美金、日圓、丹麥幣、人民幣及韓圓。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日圓、歐元及人民幣。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合併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外匯選擇權或換匯合約等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借入資金因利率之變動而產生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風險，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及固定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價格風險係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工具及證券基金受益憑證投資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合併公司藉由多面項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發行人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及基金投資之價格風險。

(二十八)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買回庫藏股、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九年度一致。於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淨負債	\$ 700,704	386,293
權益總額	\$ 2,072,383	1,980,565
負債資本比率	33.81 %	19.50 %

(二十九)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0.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12.31</u>
			<u>匯率變動</u>	<u>借款成本攤銷</u>	<u>其他(註2)</u>	<u>租賃給付之變動</u>	
短期借款	\$ 700,000	(700,000)	-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600)(註1)	400,000	-	(51)	-	-	398,349
租賃負債	69,158	(13,985)	(417)	-	25,618	-	80,374
存入保證金	558	-	(14)	-	-	-	54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68,116</u>	<u>(313,985)</u>	<u>(431)</u>	<u>(51)</u>	<u>25,618</u>	<u>-</u>	<u>479,267</u>

	<u>109.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9.12.31</u>
			<u>匯率變動</u>	<u>借款成本攤銷</u>	<u>其他(註2)</u>	<u>租賃給付之變動</u>	
短期借款	\$ 400,000	300,000	-	-	-	-	7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19,555	(320,000)	-	445	-	-	-
租賃負債	78,482	(11,616)	(134)	-	3,844	(1,418)	69,158
存入保證金	587	-	(29)	-	-	-	55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98,624</u>	<u>(31,616)</u>	<u>(163)</u>	<u>445</u>	<u>3,844</u>	<u>(1,418)</u>	<u>769,716</u>

(註1)預付參貸費

(註2)使用權資產淨增加(減少)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2,313	27,401
退職後福利	489	415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32,802</u>	<u>27,816</u>

(2)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157條短線交易規定，對某主要管理人員行使歸入權稅後金額473千元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110.12.31</u>	<u>109.12.31</u>
受限制定期存款－流動	關稅記帳	\$ 2,538	1,525
受限制定期存款－非流動	履約保證	512	5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銀行長期借款	173,195	-
		<u>\$ 176,245</u>	<u>2,051</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2,075千元及4,422千元。

(二)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簽訂之重大購買生產設備合約，其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分別為4,154千元及1,995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經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5,000千股，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454,583	212,032	666,615	413,701	219,648	633,349
勞健保費用	47,131	15,360	62,491	41,950	15,422	57,372
退休金費用	25,506	10,774	36,280	20,732	10,061	30,793
董事酬金	-	13,532	13,532	-	11,540	11,54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412	1,590	7,002	4,513	1,481	5,994
折舊費用	49,629	14,046	63,675	61,536	13,169	74,705
攤銷費用	284	965	1,249	308	1,139	1,447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政府補助金額分別為7,832千元及4,511千元係認列於員工福利費用減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盛達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49,300	21,376	5.25 %	21,376	5.25 %	-
本公司	晨豐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3,030	1.37 %	13,030	1.37 %	-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45	874	-	874	-	-
本公司	群創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7,089	22,483	0.01 %	22,483	0.01 %	-
本公司	廣達電腦(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9,000	66,195	0.02 %	66,195	0.02 %	-
本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6,000	14,925	0.01 %	14,925	0.01 %	-
本公司	群光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4,690	0.04 %	24,690	0.04 %	-
本公司	光寶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0,000	39,556	0.03 %	39,556	0.03 %	-
本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6,000	43,940	0.01 %	43,940	0.01 %	-
本公司	臺灣水泥(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0,000	37,920	0.01 %	37,920	0.01 %	-
本公司	擘亞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9,344	7,120	0.32 %	7,120	0.32 %	-
本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0,000	10,560	0.78 %	10,560	0.78 %	-
本公司	Becton, Dickinson and Company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13,922	0.01 %	13,922	0.01 %	-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000	12,100	0.90 %	12,100	0.90 %	-
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全台晶像(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46,672	103,993	3.29 %	103,993	3.29 %	(註)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彩輝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1.47 %	-	1.47 %	-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先益電子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5,000	8,690	0.65 %	8,690	0.65 %	-
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	全台晶像(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47,716	67,058	2.12 %	67,058	2.12 %	(註)
盈成投資(股)公司	晨豐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78,180	8.22 %	78,180	8.22 %	-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38,132	25.41 %	3個月	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考慮北美地區市場交易慣例為3個月，較一般交易1~3個月稍長	310,944	38.44 %	(註)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038,132	100.00 %	3個月	本公司為子公司之主要採購對象	本公司為子公司之主要採購對象	310,944	100.00 %	(註)
本公司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加工費)	200,133	7.31 %	1~3個月	類似加工型態係唯一委外對象	孫公司為本公司唯一代工對象	27,082	5.09 %	(註)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加工收入)	200,133	100.00 %	1~3個月	孫公司為本公司唯一代工對象	孫公司為本公司唯一代工對象	27,082	100.00 %	(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310,944	4.05	-	-	238,996	-	(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1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1,038,132 310,944	售價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考慮北美地區市場交易慣例為3個月，較一般交易1~3個月稍長	24.82 % 8.66 %
0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其他應付款	42 21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0	本公司	EDT-Europe ApS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其他應付款	58,210 9,434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1.39 % 0.26 %
0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3,862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0.09 %
0	本公司	EDT-Japan Corp.	1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13,368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0.32 %
0	本公司	東莞全台電子有限公司	1	製造費用－加工費 應付帳款	200,113 27,082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4.78 % 0.75 %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110.12.31)	去年年底 (109.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	美國	銷售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	121,656	121,656	3,500,000	100.00 %	92,754 (註1)	100.00 %	12,616	12,646	子公司 (註3)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180,503	180,503	5,984,071	78.49 %	60,475	78.49 %	(16,595)	(13,025)	子公司 (註3)
本公司	EDT-Europe ApS	丹麥	客戶服務及業務支援	2,077	2,077	125,000	100.00 %	2,715	100.00 %	1,333	1,333	子公司 (註3)
本公司	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Korea	韓國	業務聯絡	1,677	1,677	58,212,500	100.00 %	1,524	100.00 %	242	242	子公司 (註3)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110.12.31)	去年年底 (109.12.31)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EDT-Japan Corp.	日本	客戶服務及業務支 援	17,401	17,401	5,000	100.00 %	6,299	100.00 %	1,842	1,842	子公司 (註3)
本公司	盈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 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9,000	89,000	8,900,000	100.00 %	26,100	100.00 %	6,577	161	子公司 (註2) (註3)
本公司	百浩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 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9,000	89,000	8,900,000	100.00 %	38,569	100.00 %	3,247	(890)	子公司 (註2) (註3)
本公司	盈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84,000	84,000	8,400,000	52.50 %	46,217	52.50 %	(100)	(53)	子公司 (註3)
盈達投資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13,234	13,234	450,000	5.90 %	4,546	5.90 %	(16,595)	(979)	子公司 (註3)
百浩投資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	25,488	25,488	870,000	11.41 %	8,791	11.41 %	(16,595)	(1,893)	子公司 (註3)

(註1)Emerging Display Technologies Corp., U.S.A.已扣除認列未實現銷貨毛利9,804千元。

(註2)已扣除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現金股利轉列資本公積之金額。

(註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 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 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 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全 台電子有 限公司	生產電容 式觸控面 板及液晶 顯示器	248,516 (美金 7,625,300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之Emerging Display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再投 資大陸公司	219,225 (美金 6,746,936元) (註1)	-	-	219,225 (美金 6,746,936元)	(16,324)	95.80 % (註2)	95.80 %	依據被投資 公司同期間 經本會計師 查核之財務 報告認列投 資損失 15,639千元 (註3)	65,412 (註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1,952(註8) (美金6,934,668元)(註5)	386,184(註8) (美金13,951,732元)(註6)	1,357,830(註7)

註1：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投資款13,234千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投資款25,488千元。

註2：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持股比例5.90%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持股比例11.41%。

註3：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認列投資損失963千元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認列投資損失1,863千元。

註4：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4,029千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7,791千元。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5：含全台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完成清算，因虧損無法匯回之金額為美金187,732元。

註6：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美金637,732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美金870,000元。其中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係包含全台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清算，因虧損無法匯回之金額為美金187,732元。

註7：含子公司盈達投資開發(股)公司78,055千元以及百浩投資開發(股)公司63,376千元。

註8：係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曾瑞銘先生		11,043,723	6.8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計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分別為台灣地區事業部、美洲地區事業部及大陸地區事業部。其中台灣地區事業部主要係設計、生產與銷售液晶顯示器模組及電容式觸控面板，包含業務、研發及製造部門，並按集團組織架構設置營運總部功能。美洲地區事業部主要係負責拓展北美市場通路，執行北美地區之行銷相關功能，由台灣地區事業部提供客戶所需產品，經營液晶顯示器之買賣業務。大陸地區事業部主要係經由台灣事業部提供原物料，進行加工製造，不具備行銷功能，且以生產液晶顯示器模組及電容式觸控面板為主要業務。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0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美洲地區 事業部	大陸地區 事業部	其他地區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47,828	1,134,396	-	1,179	-	4,183,403
部門間收入	1,037,374	42	200,113	75,440	(1,312,969)	-
利息收入	1,184	1	59	-	-	1,244
收入總計	<u>\$ 4,086,386</u>	<u>1,134,439</u>	<u>200,172</u>	<u>76,619</u>	<u>(1,312,969)</u>	<u>4,184,647</u>
利息費用	<u>\$ 7,984</u>	<u>60</u>	<u>1,000</u>	<u>133</u>	<u>-</u>	<u>9,177</u>
折舊與攤銷	<u>\$ 47,854</u>	<u>3,072</u>	<u>10,609</u>	<u>3,389</u>	<u>-</u>	<u>64,92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72,192</u>	<u>13,913</u>	<u>(16,424)</u>	<u>3,717</u>	<u>(5,474)</u>	<u>267,924</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328,326</u>	<u>444,707</u>	<u>150,018</u>	<u>27,009</u>	<u>(360,617)</u>	<u>3,589,443</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427,514</u>	<u>342,284</u>	<u>81,739</u>	<u>16,470</u>	<u>(350,947)</u>	<u>1,517,060</u>

	109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美洲地區 事業部	大陸地區 事業部	其他地區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75,121	1,161,296	-	882	-	3,737,299
部門間收入	1,067,312	157	179,987	74,716	(1,322,172)	-
利息收入	9,764	1	37	-	(103)	9,699
收入總計	<u>\$ 3,652,197</u>	<u>1,161,454</u>	<u>180,024</u>	<u>75,598</u>	<u>(1,322,275)</u>	<u>3,746,998</u>
利息費用	<u>\$ 10,853</u>	<u>221</u>	<u>282</u>	<u>110</u>	<u>(103)</u>	<u>11,363</u>
折舊與攤銷	<u>\$ 61,469</u>	<u>2,983</u>	<u>8,185</u>	<u>3,515</u>	<u>-</u>	<u>76,15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85,731</u>	<u>10,430</u>	<u>(9,028)</u>	<u>2,416</u>	<u>(15,440)</u>	<u>274,109</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441,342</u>	<u>310,291</u>	<u>144,865</u>	<u>31,559</u>	<u>(318,868)</u>	<u>3,609,189</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639,092</u>	<u>217,736</u>	<u>53,503</u>	<u>21,956</u>	<u>(303,663)</u>	<u>1,628,624</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 1.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1,312,969千元及1,322,275千元。
- 2.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損益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損益5,474千元及15,440千元。
- 3.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報導部門資產分別應銷除部門間資產360,617千元及318,868千元。
- 4.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報導部門負債分別應銷除部門間負債350,947千元及303,663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液晶顯示器模組	\$ 1,196,473	1,245,598
電容式觸控面板及模組	2,865,419	2,417,280
出售材料及其他	<u>121,511</u>	<u>74,421</u>
合 計	<u><u>\$ 4,183,403</u></u>	<u><u>3,737,299</u></u>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大陸	\$ 306,743	257,393
歐 洲	2,358,766	2,094,124
美 國	920,886	889,628
日 本	91,184	77,541
臺 灣	405,948	319,368
韓 國	33,108	65,791
其 他	<u>66,768</u>	<u>33,454</u>
合 計	<u><u>\$ 4,183,403</u></u>	<u><u>3,737,299</u></u>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10.12.31	109.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328,762	343,765
中國大陸	35,970	12,724
美 國	99,461	97,604
歐 洲	736	966
其他國家	1,960	2,752
合 計	<u>\$ 466,889</u>	<u>457,811</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台灣地區事業部之A客戶	\$ 1,240,044	1,032,571
來自美洲地區事業部之B客戶	509,045	360,162
	<u>\$ 1,749,089</u>	<u>1,392,733</u>